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办公室文件

陕商院办〔2019〕28号

关于2019年中秋节、国庆节放假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9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，结合学校实际情况，现将学校中秋节、国庆节放假安排及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放假时间

1. 中秋节

9月13日放假，与周末连休。

2. 国庆节

9月30日至10月7日放假调休，共8天。

9月28日（星期六）上9月30日（星期一）的课；

9月29日（星期日）上10月4日（星期五）的课；
10月12日（星期六）上10月7日（星期一）的课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各单位在放假前要对师生进行安全教育，防止假期有安全事故发生。

（二）党政办公室做好全校节假日值班工作安排。

（三）学生工作处、团委、二级学院可在校内组织有意义的节日活动，让学生感受到集体的温暖和中华传统文化的魅力。

（四）图书馆正常开放，以满足师生学习需要。

（五）保卫处要强化治安保卫措施，确保校园安全与稳定。

（六）后勤保障处要做好在校师生的饮食工作，防止水、电、气等意外事故发生。



抄送：校领导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19年8月30日印发
